

弘光科技大學餐旅管理系資訊能力檢定標準

20420-020

中華民國 113 年 12 月 26 日系務會議修正通過

(修正歷程詳全條文末)

- 第 1 條 弘光科技大學(以下簡稱本校)餐旅管理系(以下簡稱本系)依據「弘光科技大學資訊能力檢定實施辦法」之精神，特訂定弘光科技大學餐旅管理系資訊能力檢定標準(以下簡稱本標準)。
- 第 2 條 實施目的：提昇本系學生電腦資訊能力，以增進學生專業發展及就業之競爭力。
- 第 3 條 實施對象：本標準適用日間部四技學生，產學合作學士(海青班)與身心障礙學生且持有證明者除外。
- 第 4 條 1 本系所訂定學生資訊能力檢定標準為取得以下機構之資訊相關證照：
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、財團法人電腦技能基金會(TQC)、
Microsoft(微軟)等任一項資訊相關證照。
2 若學生未能通過上述之任一項資訊能力檢定考試時，須檢附檢定成績單或未通過證明，向本校課務組辦公室申請修習由本校所開設之「資訊基礎能力」課程，該科成績及格可視同具有本系所要求之資訊能力標準。
- 第 5 條 通過資訊能力檢定標準者，於教務處註冊組規定期限內完成證明文件登錄作業。本系日間部四技大學部學生於高中就學期間(入學本校前三年)取得之資訊證照，若符合本辦法第四條所規範之「資訊能力檢定」標準，亦比照前述說明，持證明文件至教務處註冊組登錄，以作為畢業資格審定之依據。
- 第 6 條 本標準經系務會議通過公告後施行。

中華民國 98 年 08 月 12 日系務會議訂定通過
中華民國 103 年 03 月 12 日系務會議修正通過
中華民國 104 年 09 月 11 日系務會議修正通過
中華民國 106 年 03 月 30 日系務會議修正通過
中華民國 109 年 04 月 30 日系務會議修正通過
中華民國 109 年 06 月 23 日校務會議通過組織調整
中華民國 111 年 06 月 07 日行政會議修正通過
中華民國 112 年 03 月 23 日系務會議修正通過
中華民國 112 年 12 月 07 日系務會議修正通過
中華民國 113 年 10 月 24 日系務會議修正通過